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FTZXCG-2025-00038的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 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 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 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 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 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 32 号鑫瑞科大厦一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张江波

电话：0755-23946001；

日期：2025 年 04 月 10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

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15.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4 月 10 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即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中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已在规定章节中提供的，此处不重复提供。）

1. 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注册号：	44030110504265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法定代表人：	张江波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11-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0-10-1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消防工程、防水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电力工程、古建筑工程、桥梁工程、博物馆工程、展览馆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结构补强工程、工程设计、工程劳务、建筑材料的购销、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承诺函

致：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在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承诺：

本项目不联合体投标。

特此承诺！

投标人：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日期：2025 年 04 月 10 日

3.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15.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04 月 10 日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响应) 供应商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及编号	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 FTZXCG-2025-00038		
投标（响应） 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张江波	430124199107146278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廖福卡	452225199903182138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项目负责人	杜锦蓉	512223197601057440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主要技术人员	宋毅民 刘丰 杨凯 夏云飞 陈格格 胡剑岚 席肃辰	230106197304263212 429004198601181619 420203197506082112 441824197208234236 44152320000721680X 360425198412171728 420502199204031319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胡剑岚	360425198412171728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响应） 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张江波 50% 刘美遵 50%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无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5.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的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属于建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0人，营业收入为178048.20万元，资产总额为60928.4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27003

企业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法定代表人: 张江波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05日

资质等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81615

企业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法定代表人: 张江波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3日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12834

企业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法定代表人: 张江波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有效期: 至 2027年07月08日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08日

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2756512P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6428		
企业名称：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江波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6月26日 至 2027年06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填写指引：

1. 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

(1) 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下简称300号文）

(3)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

(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声明函不需要盖章或签字；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4. 声明函具体填写要求：

（1）声明是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下内容：

第一处，在“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人名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是本项目的采购人，而是组织实施机构）；

第二处，在“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项目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所承担的具体内容；

第三处，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所采购服务（标的）的具体名称（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需求明细”的“服务需求名称”一栏为准）；如果涉及多项服务（标的）为同一企业制造，“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可以如实填写多项服务；

第四处，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下划线处填写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所属行业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需求明细”的“标的所属行业”一栏为准），并确保与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第五处，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服务承接商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分包部分采购标的对应的服务承接商；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采购标的对应的服务承接商；

第六、七、八处，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从业人员、资产总额指标以上年度末数据为依据，营业收入指标以上年度累计数据为依据。无上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九处，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应依据企业上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中小企业声明函》载明的服务承接商是否属于采购文件所属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按照企业从事的主要活动确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按照上年度末实际情况填报，并确保在争议纠纷处理时，可提供相关数据的来源依据。

（3）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相关内容，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声明是监狱企业须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三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 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则声明函有效性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判定，如判定声明函无效的，相关供应商将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若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声明函的有效性由评审委员会判定，如评审委员会判定声明函无效，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投标无效处理）。

6. 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相关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如包含硬件设备、产品等货物采购的，不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7. 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发现《中小企业声明函》存在明显笔误或含义不明确的，应按规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修改后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的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属于建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0人，营业收入为178048.20万元，资产总额为60928.4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工程类）

无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名称）____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5. 监狱企业声明函【工程类，监狱企业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无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承接。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工程项目投标价汇总表

工程项目投标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安全文明施工 措施费(元)	规费 (元)
1	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	716240.26		21402.46	924.51
合 计		716240.26		21402.46	924.51

(二)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 号	汇 总 内 容	金 额(元)	其中： 材料设备暂估价 (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645158.80	
1.1	分部工程	645158.80	
2	措施项目费	46723.46	
2.1	其中：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		
2.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1402.46	
2.3	履约担保手续费、赶工措施费		
2.4	其它措施项目费	25321.00	
3	其他项目费		
3.1	计日工		
3.2	总承包服务费		
3.3	发包人供应材料费		
4	规费	924.51	
5	不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692806.77	
6	应纳税费	23433.49	
6.1	增值税应纳税额	20922.76	
6.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510.73	
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5+6		716240.26	

（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
油漆工程

标段: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分部工程						
1	11707007001	成品保护	1. 原窗户成品保护;	m2	896. 00	35. 20	31539. 20	
2	11601001001	拆除外墙砖及砂浆层	1. 拆除原有外墙砖及外墙砂浆批荡层（厚度50mm以内）;	m2	2457. 50	35. 10	86258. 25	
3	11201001001	墙立面抹灰面	1. 外墙水泥砂浆抹灰面、挂网，厚度30mm以内;	m2	2457. 50	52. 44	128871. 30	
4	10903002001	墙立面防水	1. 外墙聚氨酯防水涂料三遍	m2	2457. 50	66. 45	163300. 88	
5	11502008001	塑料条	1. 外墙窗边、阳角塑料条;	m	1875. 50	45. 10	84585. 05	
6	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1. 批三遍外墙弹性腻	m2	2457. 50	55. 40	136145. 50	

			子，打磨二遍，刷一遍弹性底漆，二遍弹性面漆；					
7	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垃圾清运，余方弃置费，运至15km；	m3	115. 30	125. 40	14458. 62	
		分部小计					645158. 80	
本页小计							645158. 80	
合 计							645158. 80	

（四）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1402.46
1.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费率计算)	
1.2	其他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按清单列项)	21402.46
1.2.1	施工临时围挡费	21402.46
1.2.2	基坑内场地硬地化	
1.3	产业工人职业训练专项经费	
2	履约担保手续费	
3	夜间施工增加费	
4	赶工措施费	
5	冬雨季施工费	
6	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7	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	2712.00
8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	
9	二次搬运费	
10	脚手架费	22609.00
11	垂直运输机械费	
12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	
13	施工排水、降水费	
14	专业工程措施项目费	
14.1	土方支护结构	
15	其他	
合 计		46723.46

（五）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一)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一)

工程名称: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

刷油漆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		项			2712.00
1.1	011710B001002	围挡	1.水马围挡，高度2m以内； 2.考虑摊销	m	60.000	45.20	2712.00
2		脚手架费		项			22609.00
2.1	011701001001	综合脚手架	1.外墙综合脚手架(双排脚手架)；2.含挡脚板、脚手板、挂目网网，搭设高度48m；3.高度60m以内；4.含施工过程维护；5.含搭设和拆除；	m2	2457.500	9.20	22609.00
2.1.1	010011-62	脚手架上挂安全网		100m2	24.575	919.67	22609.00
本页小计							25321.00
合 计							25321.00

(六)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福田图书馆大厦外墙瓷砖拆除换刷油漆

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工程费+其他项目费)中的人工费;费率参考范围 11%~25%, 推荐费率 18%	18.00	924.51
2	应纳税费	应纳税费合计		23433.49
2.1	增值税应纳税额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发包人供应材料费	3.02	20922.76
2.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应纳税额	12.00	2510.73
合 计				24358.00

五、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服务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	龙城国际康复医院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	2021.06.06	2022.04.02	优	\	\
2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燕川幼儿园	燕川幼儿园防水及外墙翻新和厕所改造工程	2021.08.24	2021.09.07	优	\	\
3	天津大港油田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油田公司机关办公楼A座外墙安全隐患治理	2022.05.06	2022.12.31	优	\	\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同类项目业绩”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一) 龙城国际康复医院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

ZDJS(sg) CZ-2021-0257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龙城国际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我司内部多轮评审，现确定贵司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 大写：人民币陆佰陆拾柒万贰仟元整

小写：¥6672000.00 元

货期工期： 满足医院 2022 年 8 月 28 日开业要求。

质量标准： 确保质量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或以上。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支付中标合同额 30%的预付款，进度款每月 25 日前提提交付款申请，于下月 25 日前按申请月审核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75%支付进度款，竣工验收结算支付至 97%，质保金 3%质保期满支付。（或提供银行保函）。

请贵司在收到该通知后 24 小时内，盖章回传确认。



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

ZWS(SQ) C2-2021-0257

龙城国际康复医院

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六月六日



委托方(甲方)	单位名称	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杨丽怀		
	联系人	顾明兵		
	通讯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山美村下车路188号		
	电话	13826089667	传 真	020-82862539
	电子邮箱	1664334649@qq.com		
	开户银行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和支行		
	帐号	04441567000000536		
受托方(乙方)	单位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江波		
	联系人	陈正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一层		
	电话	17631767285	传 真	0755-23942001
	电子邮箱	373432456@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帐号	44250100006600002304		

合同主要条款

建设方（甲方）：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

机电总包（乙方）：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名称：

龙城国际康复医院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地点：广州增城区中新镇下车路龙城国际康复医院内。

工程概况：本次项目为广州龙城国际康复医疗中心。项目基地位于广东省增城区中新镇，为广和高速、中花路、下车路、西福河围合区域。院区占地约 66624.91 m²，床位数 930 床。地上 9 层，地下 2 层，总建筑面积 112808 m²，地上建筑面积 68986 m²，地下建筑面积 43822 m²。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包工、包料（不含部分甲供料）、包工期、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密、包劳保、包所有的检验检测、包报建、包竣工验收、包保修、包评优、包廉洁、包税收以及专业施工管理配合服务费等。

三、工程质量及奖项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并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符合绿建三星要求。

四、合同价款

1、本合同包干总价为¥ 6672000.00 元（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柒万贰仟元整）

其中：税金（9%）为¥ 550899.08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伍万零捌佰玖拾玖元捌分）；

2. 合同价格形式：图纸工程总价包干，甲方无图纸、指令变更不得调价。

五、合同工期

总工期：预计为 180 个日历天，包括从开工至整体工程竣工备案完成时间并配合建设方分阶段向医疗设备等专业空间提供施工条件。

具体进场时间以建设方或监理方的开工通知为准，且进场时间不影响整体工程最终

竣工验收与备案时间。

本分包工程进度计划须服从总承包单位的总进度计划。

六、合同模式

外墙涂料专业承包由建设方组织招标，合同由建设方、分包方签订。

分包方作为本分包工程的施单位，在签署本合同后，即纳入总包方的管理体系中。

分包方在履行本合同时，须向建设方及总包方负责，除完成自身的深化设计、施工及维修等工作外，还须服从总包方的统一管理。

七、付款方式

1、预付款

合同签订15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金额（又称工程预付款）占本合同价款的比例：30%即¥2001600.00元（人民币贰佰万壹仟陆佰元整）；承包人在收到款项后一周内提供相应发票。

2、分包人于每月25日前提交付款申请，发包人于下月25日前按申请月审核实际完成工程量的75%支付分包人施工进度款（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按相同比例支付）。

3、分包人负责办理专项验收手续，并经发包人、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总包人共同验收，取得各项工程报告、报表、图纸、其他一切有关资料等经总包人审核合格、不影响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于下月25日向分包人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90%（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按相同比例支付）；

4、分包人提交竣工图和其他一切有关资料、结算书等，发包人于收到监理工程师送交的结算资料3个月内完成结算审核。双方确认结算金额，且分包人提交包括保修金在内的全额发票后，发包人按约定向分包人支付至结算总价97%的进度款，结算总价的3%作为质量保修金（或提供银行保函）；

5、质量保证金的预留与退还

1) 工程保修期内，所有故障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通知要求的时间内修复，确保系统功能正常。如承包人未在要求的时间内修复或经两次维修仍未能解决问题的，发包人可以直接委托给其他单位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支付；同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其未在要求时间内修复事项的违约金，该违约金按照合同附件七《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执行。

2) 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质量保证金余额前，承包人应承担所有缺陷责任导致的扣款，发包人凭扣款收据执行质量保证金扣款，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质量保证金余额，发包人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4) 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表明保修期结束，不减免承包人依法律法规及本合同规定的尚处在保修期的保修责任，承包人仍须按有关规定承担保修责任和产品责任。

5) 在缺陷保修期满时，承包人没有完成保修责任的，发包人有权扣留与未履行责任剩余工作所需金额相应的质量保证金余额，并有权要求延长缺陷保修期，直至完成剩余工

作为止。

6、 建筑施工企业工人工资保证金和按建设项目购买的工伤保险由分包人支付。

八、建设方的违约责任

1、 建设方违约的责任

1.1 因建设方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14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顺延受影响的工期，不增加任何费用。

1.2 因建设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分包方督促建设方支付合同价款。

1.3 因建设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顺延受影响的工期，不增加任何费用。

九、分包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分包方的一般责任

分包方须遵循建设方/监理方所有合理指示和要求，按合同文件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工程，包括写明或隐含的对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或为了符合及实现合同目的所必须的全部责任，包括完成测试、调试，直至验收合格，提交合格分包工程竣工资料，在总承包工程移交前，分包方对承担承包范围内工程须负全责保护，包括运送及/或安放在工地上与本工程有关或供本工程用的所有物料，并需完成保修期内的全部工作。分包方亦须全责保护保修期内须执行的所有未完成工作直至完成为止，并对履行保修责任期间对本工程造成的损坏负全责。

(1) 分包方必须按照施工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擅自修改施工图纸，不得偷工减料。

(2) 分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施工图纸有差错的，应当及时向建设方/总包方/监理方提出书面意见和建议。

(3) 分包方必须遵守建设方/总包方制定的相关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及规定，并应主动了解相关制度规定。分包方应自行承担未能充分了解和遵行前述制度相关约定的责任。

(4) 分包方负责本工程的深化设计，在竣工后，应当向总包方交付符合工程所在地城市档案管理部门归档要求的全部竣工图纸。

(5) 分包方的深化设计不应降低工程规范、招标图纸确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6) 施工现场总包方有义务提供现有脚手架和垂直运输机械等供分包方使用, 但不保证满足分包方施工需要, 由于分包方工作需要自行搭设脚手架和自行提供垂直运输设备等属于分包方的工作范围(搭设的脚手架和垂直运输设备需满足安全要求, 经建设方/监理方安全验收后方可使用), 不能因此向总包方和建设方提出工期或费用的索赔。如各分包方根据自身需要, 需要对总包外墙脚手架进行修改, 调整时, 应向总包单位提交修改方案, 经总包批准后, 由总包方进行修改, 调整。

(7) 分包方负责将其产生的垃圾运至总包方指定的垃圾临时堆放点并负责清理外运。

(8) 分包方需负责自行办理并向建设方提供进入当地的审批或备案手续,

(9) 分包方负责本工程分包范围内的所有检验检测及工程验收手续, 其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10) 分包方应遵照总包方的现场管理规定。

分包方须对其所有违约事宜负责, 包括一切经济责任在内。

本工程须包括获得当地政府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及允许正常运转所需的一切物料和劳力。分包方须承担所承包工程一切物料的损耗、遗失及因分包方错误而引致的损坏及规定的保修期及保养期内需要的替换物料和劳力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2、深化设计责任:

分包方应对所获施工图进行深化设计, 并得到设计、监理、建设方的认可。

3、质量责任

分包方须对本分包工程质量负全责, 包括全面负责一切现场作业、施工方法和已完成工程的稳妥性及安全性。

除特别说明由建设方负责供应的物料外, 本工程所需的所有物料均由分包方负责采购。分包方应先提供主要材料及设备的样本或质量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书给总包方、监理方审核, 并经建设方同意后才进行采购, 并须确保取得政府部门就有关工程所需材料及设备零件等在使用之批准。建设方同意并不免除或减轻分包方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按照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须送检的所有材料及设备, 分包方必须经检验合格后, 方可使用于本工程。

用于本工程的消防产品必须得到消防部门许可方可使用, 并确保消防验收通过。

本工程的质量按国家和工程所在地省/市现行的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的条例和规定执行监督。

十二、分包方违约责任

1、分包方违约的情形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分包方违约：

- 1.1 分包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1.2 分包方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1.3 因分包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1.4 分包方违反第十三条、第 3.9 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相关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 1.5 分包方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1.6 分包方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建设方要求进行修复的；
- 1.7 分包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1.8 分包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分包方发生除本项第 1.7 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情况时，监理方可向分包方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

2、分包方违约的责任

分包方未能正确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导致拖延了工期和(或)增加了费用，其增加的费用由分包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给建设方/总包方造成损失的，分包方应予赔偿并承担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十三、材料与设备

1、建设方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简称“甲供材料设备”）

建设方供应的材料与设备，指建设方直接供应并支付货款的材料设备。本工程建设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1.1 分包方应提前 60 天通过监理方以书面形式通知建设方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进场。分包方在提交施工进度计划时，需同时提交建设方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的进场计划。

1.2 建设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货到工地现场，由供应商负责卸货，建设方/分包方/监理方及供应商五方共同验收后即交分包方保管，分包方应为甲供材料设备的进场、卸货和仓储提供必要的条件。

1.4 建设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价格不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1.5 分包方领用建设方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超过约定的消耗量时，超出部分按照建设

方实际采购价，从合同价款中扣出。

消耗量的确定方法：图示工程量 $\times (1 + \text{损耗率})$ 。

损耗率的确定方法：项目所在地投标建设工程材料消耗量定额损耗率。

2、分包方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简称“乙供材料设备”）

2.1 分包方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指由分包方采购并支付货款的材料设备，包括甲定乙供材料设备、甲指乙供材料设备。

2.1.1 甲定乙供材料设备指由建设方指定材料设备的厂家、品牌、规格、型号及价格等，由分包方采购；

2.1.2 甲指乙供材料设备指分包人根据招标要求从“材料设备品牌选用表”任选其中一种进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并在报价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分析表”中标明其品牌或产地、规格、单价。施工时未经建设方同意，不得更换。

2.2 所有材料、设备于采购前，必须先送样板经建设方和监理方认可后方可组织供货。

3、样品

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分包方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报送程序如下：

3.1.1 分包方应在计划采购前 28 天向建设方报送样品，并一式三份，建设方、监理及分包方各执一份。分包方报送的样品均应来自供应材料的实际生产地，且提供的样品的规格、数量足以表明材料或工程设备的质量、型号、颜色、表面处理、质地、误差和其他要求的特征。

3.1.2 分包方每次报送样品时应随附申报单，申报单应载明报送样品的相关数据和资料，并标明每件样品对应的图纸号，预留监理方批复意见栏。

3.1.3 经建设方和监理方审批确认的样品应按约定的方法封样，封存的样品作为检验工程相关部分的标准之一。分包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使用与样品不符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3.1.4 建设方和监理方对样品的审批确认仅为确认相关材料或工程设备的特征或用途，不得被理解为对合同的修改或改变，也并不减轻或免除分包方任何的责任和义务。如果封存的样品修改或改变了合同约定，合同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协议予以确认。

3.2 样品的保管

经批准的样品应由监理方负责封存于现场，分包方应在现场为保存样品提供适当和固定的场所并保持适当和良好的存储环境条件。

十四 价格调整

1.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除非另有约定，合同报价均为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采购、运送物料到工地、卸货、储存、保管、起吊、放下、定位、安装、割切、损耗、退回、包装等物料费及人工费、机械使用费；技术措施项目费；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临时工程费；各类半成品、成品保护措施费；施工管理费；工程、材料、施工人员保险；所有人工的劳动保护及养老保险费；利润；各种税金、风险费、国家和地方的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不因人工费、物价等市场价格涨落、费率或汇率变动而调整。分包方投标报价时，已充分考虑自身优势及可采用的经济手段控制和承担上述风险。

2. 除“甲定乙供材料设备一览表”中纳入暂估价范围的甲定乙供材料设备外,其它材料、机械、人工费等都不可调整。

调价范围:“甲定乙供材料设备一览表”中的甲定乙供材料设备,其主材价按以下公式调整,除此以外其他所有人工、材料、机械等都不予调整:

材料价差=工程量清单结算工程量中相应的主材定额含量 $\times$ (不含税实际供应单价-暂定物料单价、料值) $\times$ (1+增值税的税率)

应注意上述公式是采用工程量清单中结算工程量而不是供应量,主材含量按定额相应子目,损耗不做调整,而主材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均不作调整。

十五 争议解决

1、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合同当事人应友好协商予以解决。经协商仍无法达成一致的,各方同意按以下第 1.2 种方式解决:

1.1 向 广州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1.2 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分包方仍须遵循及继续遵循任何与向法院提请诉讼的问题无关的建设方指示或决定。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2.1 合同当事人协议停止施工。

2.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2.3 法院、仲裁委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下列文件构成协议书的组成部分,供阅读和解释。即:

1.1 合同协议书

1.2 中标通知书及招投标过程中往来函件;

1.3 合同条款及附件;

1.4 机电工程技术要求;

1.5 技术标准、规范;

1.6 合同图纸;

1.7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1.8 材料设备品牌选用表

1.9 工程量清单;

1.10 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

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不一致时，以要求严或要求高者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2、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承诺书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合同附件：

附件一、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三、报价清单

甲方：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甲方（公章）：

日期：



乙方：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乙方（公章）：

日期：



2025(SQ) C2-2021-0257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龙城国际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 8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广州市和德汇浦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112808㎡	工程造价	6672000.00元	开工日期	2021-7-10 2022-4-2
工程范围	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包工、包料（不含部分甲供材料）、包工期、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密、包劳保、包所有检验检测、包报建、包竣工验收、包保修、包评优、包廉洁、包验收及专业工程管理配合服务费。		工程内容	刮腻子刷外墙涂料	
验收意见	经验收：1、本工程已完成龙城国际外墙涂料专业承包工程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的质保资料和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符合施工质量规范要求。 3、本工程的医疗特装专业等分部工程符合施工规范要求，主要功能项目检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规范要求，各项试验检测均满足要求，系统经调试均满足规范要求。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安装、建设、施工单位已签订了工程保修书。 4、该工程符合现行施工规范要求及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自评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签字)：[Signature] (盖章)：			(签字)：[Signature] (盖章)：		

(二) 燕川幼儿园防水及外墙翻新和厕所改造工程

ZWS(SG)ZHQ-2021-0197

工程编号: 44039320210730014

合同编号: _____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工 程 名 称: 燕川幼儿园防水及外墙翻新和厕所改造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川幼儿园

建 设 单 位: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燕川幼儿园

施 工 单 位: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燕川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燕川幼儿园防水及外墙翻新和厕所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川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型工程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工程预算造价审定书中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不排除存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由发包方临时增加的施工项目内容）。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24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伍拾万贰仟壹佰玖拾壹圆壹角贰分

(小写)：¥ 50.219112 万元

项目单价：见“投标人须知第十二条第 款”的约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24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建设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 号:44250100006600002304

2023(S9) LHQ-2021-0197

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燕川幼儿园防水及外墙翻新和厕所改造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燕川幼儿园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燕川幼儿园				
设计单位	深圳市顺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宇信通项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1年8月24日		完工时间	2021年8月31日	
合同工期	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完工。		合同金额	¥52491.12元	
验收意见： 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各项指标符合国家及深圳市建设规范要求。 各方一致同意本项目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1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1年9月10日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1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1年9月10日					
验收人员： [Signatures of four people]					

本表一式四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各持一份。

(三) 2022 年油田公司机关办公楼 A 座外墙安全隐患治理

ZDJS(sg) — 2022-0125

合同编号: DGYTJT-2022-JSGC-932 分 1

天津市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GF—2003—0213)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天津大港油田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承包人与业主/发包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2022年油田公司机关办公楼A座外墙安全隐患治理-幕墙专业部分

分包工程地点: 大港油田地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2022年油田公司机关办公楼A座外墙安全隐患治理-幕墙专业部分包含外墙更新为铝板、石材幕墙等专业分包施工内容(具体详见图纸及现场经济签证单)。

金额: 铝单板施工费单价(360元/m²)*施工面积(7017m²)+石材施工费单价(413元/m²)*施工面积(1050m²), 合计2959770元, 不含税金额: 2715385.32元, 税金244384.68元, 大写贰佰玖拾伍万玖仟柒佰柒拾元整(含9%增值税), (此施工面积为暂估, 具体以项目现场实际发生的施工面积为准, 含9%增值税专用发票)。(所有报价含人工费、材料费、施工费、机械费、运输费、措施费、规费、利润、税金等费用)。

如措施费中采用脚手架按每平米22元/每月计算, 按实际搭设投影面积, 此处吊篮不再取费。

二、工期

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22年12月31日。

三、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参照国家和天津市现行质量评定标准及施工技术验收规范及施工图纸等求。执行但不限于《建筑幕墙》GB/T 21086-2007、《建筑幕墙用氟碳铝单板制品》JG/T 331-2011、《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20。

四、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 五、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六、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 七、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和款项。
-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 九、合同的生效
-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6日；
- 合同订立地点天津大港油田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承包人：天津大港油田隆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住所：大港油田三号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5924879

传真：

开户银行：建行油田支行

账号：12001765001050001391

邮政编码：300280

分包人：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一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2304

邮政编码：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按《通用条款》第一条第2款规定执行。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2.1 除总包合同文件规定的语言文字外，本合同还使用 / 语言文字。

2.2 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我市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2.3 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国家和天津市现行质量评定标准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出施工技术要求的内容和时间 / 年 / 月 / 日；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出相应的施工工艺的时间 / 年 / 月 / 日；。

3、图纸

3.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 / 年 / 月 / 日；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 /

3.2 承包人委托分包人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

无约定

3.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

无约定

3.4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无约定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项目经理

姓名：朱巍 职称 项目经理 （任命书作为分包合同附件）。

5、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夏云飞 职称 项目经理 （任命书作为分包合同附件）。

6、承包人的工作

6.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开工前

(2) 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的时间： / 年 / 月 / 日；

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的时间： / 年 / 月 / 日。

(3) 承包人为本分包工程的实施提供的机械设备和（或）其他设施（如有时），
及费用承担：无约定

(4)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它工作：满足现场施工管理要求

7、分包人的工作

7.1 分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需完成的设计内容和提交时间：不采用

(2) 分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3天内向项目经理提交分包工程总体进度计划。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年、季度、月度、周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的进度统计报表时间为：按照承包人要求定期提交施工进度计划

承包人批准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分包人提交后2日内。

(3) 向承包人提交施工组织设计的时间：开工前3日内；

(4) 承包人批准施工组织设计的时间：分包人提交后2日内。

(5)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分包人对已完成的工程成品有保护义务，因分包人施工造成工程成品、半成品损坏，分包人承担修复及相应费用。

(6) 双方约定分包人应做的其它工作：无约定

三、工期

8、工期延误

8.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承包人交纳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6.不可抗力

6.1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主合同项目施工作业事故及产生的损失，当事人双方依据主合同中双方的约定，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7. 合同的履行期限

7.1 本合同的履行期限与分包合同保持一致。如果分包合同因故需要变更期限，本合同与之变更至相同期限。

8. 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8.1 本合同与分包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随分包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而变更、解除或终止。

9.保险：乙方合同项目施工作业人员的工伤保险由其自行承担。

10.争议的解决

10.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按照分包合同第 28.1 条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11.附则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本合同与分包合同同时生效，并作为分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承包单位：（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5 月 6 日



分包单位：（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5 月 6 日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2022年油田公司机关办公楼A座外墙安全隐患治理-幕墙专业部分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06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竣工工程内容	一、脚手架搭拆：2268.77 m ² ； 二、首层新做镀锌钢管、镀锌角钢骨架、花岗岩幕墙（进口金玛丽花岗岩厚度为25mm）： 1、非吊篮施工面积为：石材饰面：320 m ² ； 2、采用吊篮施工面积为：石材饰面：700.5 m ² ； 三、二层及以上新做镀锌钢管、镀锌角钢骨架、铝单板幕墙（阿克苏进口氟碳漆铝单板厚度为3mm） 1、非吊篮施工面积为：铝单板饰面：1785 m ² ； 2、采用吊篮施工面积为：铝单板饰面：5321.3 m ² ； 具体工作量详见签证单		
检查评定	合格		
遗留内容	无		
分包单位公章  负责人或项目经理：[Signature] 2022年10月31日		承包单位公章  负责人或项目经理：[Signature] 2022年10月31日	

工程验交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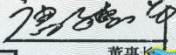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2022 年油田公司机关办公楼 A 座外墙安全隐患治理-幕墙专业部分		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06 日
结构			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实物工程量			工程地点	大港油田
结算方式	电汇		形象进度	完成
工程结算			需要安装设备	
合同预算价值	3050654.74 元			
本次结算工程款	1142321.94 元			
累计结算工程款	3050654.74 元			
主要内容	一、脚手架搭拆：2268.77 m²； 二、首层新做镀锌钢管、镀锌角钢骨架、花岗岩幕墙（进口金玛丽花岗岩厚度为 25mm）： 1、非吊篮施工面积为：石材饰面：320 m²； 2、采用吊篮施工面积为：石材饰面：700.5 m²； 三、二层及以上新做镀锌钢管、镀锌角钢骨架、铝单板幕墙（阿克苏进口氟碳漆铝单板厚度为 3mm） 1、非吊篮施工面积为：铝单板饰面：1785 m²； 2、采用吊篮施工面积为：铝单板饰面：5321.3 m²； 具体工作量详见签证单			
质量评定	合格		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承包单位：	
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六、认证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有效期	证书颁发机构	备注说明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广东质检中诚 认证有限公司	\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广东质检中诚 认证有限公司	\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广东质检中诚 认证有限公司	\
4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2026 年 11 月 30 日	金虔认证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认证情况”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2Q01530R1M-2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 32 号鑫瑞科大厦 1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8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 (http://cx.cnce.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3 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查询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ctc.org
	 董事长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4922Q01530R1M-2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2-10-25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0-24
- 初次获证日期 2019-12-18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9-26
- 监督次数 2
- 再认证次数 1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附件下载
- 是否是子证书 是
- 主认证证书号 04922Q01530R1M-1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49
- 有效期 2030-12-10
- 机构状态 有效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2Q01530R1M-1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 32 号鑫瑞科大厦 1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GB/T50430-2017)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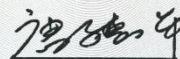
证书有效日期: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 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ctc.org>



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04922Q01530R1M-1
颁证日期	2022-10-25
初次获证日期	2019-12-18
监督次数	2
认证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EC9000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系认证对应的QMS覆盖范围	
证书状态	有效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0-24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9-26
再认证次数	1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发证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49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诚认证
CTC CERTIFICATION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2E00792R1M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 32 号鑫瑞科大厦 1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
设计;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8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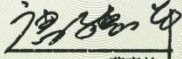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ctc.org>



董事长



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04922E00792R1M
证书状态	有效
颁证日期	2022-10-25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0-24
初次获证日期	2019-12-18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9-26
监督次数	2
再认证次数	1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认证依据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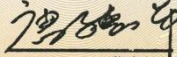
发证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49
有效期	2030-12-10
机构状态	有效
网址	www.qtcoto.org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2S00634R1M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 32 号鑫瑞科大厦 1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8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ctc.org>


董事长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04922S00634R1M
证书状态	有效
颁证日期	2022-10-25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0-24
初次获证日期	2019-12-18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9-26
监督次数	2
再认证次数	1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认证依据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瑞科大厦1层
发证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49
有效期	2030-12-10
机构状态	有效
网址	www.qtcoc.org

4.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JQSCSH23058 • 撤销开始日期 2024-12-01 • 颁证日期 2023-12-01 • 初次颁证日期 2023-12-01 • 撤销次数 0 • 认证项目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27922-2011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的售后服务。（五星级） • 获证覆盖场所 西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证书状态 暂停 • 撤销结束日期 2025-05-31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11-30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12-06 • 再认证次数 0
PDF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2756512P
• 所在国家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 组织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32号鑫源科大厦1层 <td></td>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金诚认证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22-1145
---------------------------------------	--

七、获奖情况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得时间	颁发机构	备注说明
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获奖情况”这一评审因素要求，提供以上承诺函）

(1) 隆昌县“双创”示范园黄土坡工业园项目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建筑幕墙类)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隆昌县“双创”示范园黄土坡工业园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2) 景澜美居酒店室内精装修工程



(3) 万雅珠宝钟表科技中心翻新工程



(4) 国通广场一期 A 区 S1 商业及地下室幕墙工程



(5) 深圳市福田区柏体寇姿装修工程



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首页](#)[社会组织](#)

搜索

首页

组织状态	全部	正常	注销	撤销	收起
	已取缔非法社会组织	涉嫌非法社会组织			
信用状况	全部	正常	活动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资金规模	全部	10万以下	10~50万	50~100万	收起
	100万以上				
组织类型	全部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基金会	
登记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收起
	成立10年以上				
登记区域	全部	请选择省	请选择市	请选择区县	
组织标识	☐ 志愿服务组织	☐ 行业协会商会	☐ 慈善组织	☐ 公开募捐资格	

收起筛选条件

查询结果共 1 条信息，用时 0.3260 秒。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5705J

法定代表人: 单波

成立时间: 1991-09-05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57051 法定代表人: 单波 成立时间: 1991-09-05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57051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3-12-28至2028-12-28		登记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单波		成立登记日期	1991-09-05	注册资金	10万元
业务范围	行业自律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书刊编辑 专业展览 咨询服务 国际合作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21号甘家口大厦南楼10层					
点击或者下拉加载更多						

网站声明：按照“一数一源”规则，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构。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明细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构，由登记管理机构按照工作流程予以核实、变更，通过信息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改，并自动更新至本查询栏目。